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葉千綺

電話：05-3620123#8913

電子信箱：hour957@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民雄鄉福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發字第11300168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 pdf、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2. pdf、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3. pdf、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4. docx、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5.
docx、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6. pdf、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7. pdf、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8. pdf、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9. pdf、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0.
pdf、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1. pdf、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2. pdf、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3.
pdf、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4. pdf、
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5. odt、376500000A_1130016849_ATTACH16.
odt)

主旨：檢送本縣113學年度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
備查實施計畫、格式、檢核表及實施方式等資料各1份，
請依說明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106766號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辦理。
- 二、本次審查採二階段線上作業，提供課程計畫平臺網址如下：<http://course.cyc.edu.tw/>。審查未通過者線上通知修正，並於通知限期改善日前修正並抽換。
- 三、請貴校務必注意「113學年度彈性及領域學習節數一覽表」

教務處 113/01/22



請於第一階段上傳課程計畫平臺，學習節數請符合新課綱規範。

- 四、查本縣實驗教育學校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3條訂定實驗規範，課程教學範圍排除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故貴校課程實施得免受前揭規範拘束，免提送本府召集之課程計畫審查小組，請務必於113年8月9日（星期五）前完成上傳。
- 五、上網公告：經本府備查通過後，課程計畫平台將開放當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供閱覽查詢，請各校務必確認將課程計畫圖示置於學校網站首頁明顯處。
- 六、有關特殊教育及藝術才能班相關問題請洽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林小姐（05）3620123分機8560，體育班問題請洽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張小姐（05）3620123分機8936。

正本：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

副本：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